中共嵩明县纪律检查委员会

“监督一体化”数据综合分析运用平台项目建设服务计划

按照《昆明市财政局关于规范昆明市政府购买服务的通知》昆财综〔2020〕9号）、《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购买服务采购工作的通知》”等相关文件精神，嵩明县纪委需

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，购买“监督一体化”数据综合分析运用平台建设运营服务。

一、单位性质：国家机关

二、预算资金及来源：预算资金16万元，从嵩明县纪委年初预算的“行政运行经费”项目列支。预算单位编码为107001001，预算功能科目名称为“2011101行政工作经费”。

三、政府购买服务目录

目录代码：E1701，目录名称：信息系统软件开发、系统集成以及信息系统的管理、运营与维护服务。

四、工作内容和目标要求

工作内容主要包括建设和运营嵩明县“监督一体化”数据综合分析运用平台,包含整合优化现有平台系统（两责系统）、综合“四项监督”数据一体化分析、实现结果综合运用（政治生态分析、廉情预警通知书、廉情分析报告）三大功能模板。实现监督工作协同、“政治生态”分析研判、“四项监督”数据综合以及智能化“廉情报告”生成等智慧化纪检监察平台。

（一）整合优化现有平台系统（两责系统）。在现有平台使用的网络基础上，整合优化“两个责任”监督管理系统，实现责任落实监督及考核评价功能于一体。体现“升级减负”的工作理念，兼容原有系统的操作习惯，降低学习难度，丰富系统的使用内涵。

（二）综合各项监督数据，实现监督一体化。综合有关单位或个人党内问责，党纪处分等相关数据形成纪律监督数据库；综合县、镇（街道）监察机构的监察问责，政务处分等形成监察监督数据库；综合派驻监督单位的日常监督发现的问题，形成派驻监督数据库；综合县委巡察中发现的问题，结合巡察反馈数据形成巡察监督数据库以及检查考核多维度的数据，建设完善“四项监督”基础数据及动态数据，逐步丰富“政治生态”综合数据库。

（三）实现结果综合运用（政治生态分析、廉情预警通知书、廉情分析报告）。根据工作开展需要，及实际数据运用场景，建设分析模型，从不同的维度描述嵩明县的“政治生态”情况。如单位廉政信息（含综合谈话情况、问责、立案情况等）、领导干部廉政情况（含追责问责情况 、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情况）等。结合各不同工作领域，不同维度，实现全方位监督模型建立。

综合各维度数据，实现数据综合分析，实时研判，结合业务模型，实现预警提醒等智慧化数据分析功能。平台记录每一次查询及分析的数据结果，形成过程数据，并不断优化算法，达到自动化预警分析。

系统根据数据数值分析，实现针评价或问题较多的单位自动发送“廉情预警通知书”。

五、承接标准

需经合法注册，实施过相同项目的相关单位或公司，自愿接受该项目的委托。

六、购买方式

该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采购方式为自行采购方式，按照政府采购法律、行政法规和相关制度执行，并按照单位财务、内控管理要求办理。

七、 资金支付方式

按照签订购买服务协议内容支付服务费用。

中共嵩明县纪律检查委员会

 2022年2月14日

（联系电话：67920225）